附件6

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先进工作者

推 荐 审 批 表

姓 名

工作单位

推荐单位

表彰层次 省部级

填报时间： 年 月 日

填 表 说 明

一、本表是全国文化和旅游系统先进工作者推荐用表，必须如实填写，不得作假，违者取消评选资格；

二、本表填写后打印，不得更改格式，使用仿宋小四号字体，数字统一使用阿拉伯数字；

三、“推荐单位”指各省（区、市）文化和旅游厅（局）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文化体育广电和旅游局、文化和旅游部直属单位；

四、本表盖章栏均需要相关负责人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;

五、籍贯、户籍地填写格式为XX省XX市XX县（区），工作单位填写全称，工作单位行政区划精确到县、区；

六、人员身份选填机关事业单位人员、企业负责人、企业职工或其他；

七、职务职称等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详细填写，职称等级根据级别选填正高级、副高级、中级、助理级或员级，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，职务职称填写以初审材料报送时的为准；

八、从业状态根据个人状态选填在业、离休、退休或其他；

九、工作单位性质根据所在单位性质选填机关、参公单位、事业单位、企业、社团或其他；

十、工作单位隶属关系根据所在单位的管辖隶属关系，可选择填写中央，省，市、地区，县，镇、乡或其他；

十一、个人简历从学徒或初中毕业填起，精确到月，不得断档；

十二、主要先进事迹要求内容详实、重点突出，主要包括工作实绩、社会效益、经济效益和突出事迹参与程度等，字数1500字左右，可另行附页；

十三、照片贴在表格上，要求为近期2寸正面半身免冠蓝底彩色照片。

十四、此表上报一式5份，规格为A4纸。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 名 | | | |  | 性 别 | |  | 照 片  （近期2寸  正面半身免冠  蓝底彩色照片） | |
| 民 族 | | | |  | 出生日期 | |  |
| 籍 贯 | | | |  | 户 籍 地 | |  |
| 政治面貌 | | | |  | 人员身份 | |  |
| 学 历 | | | |  | 学 位 | |  |
| 证件类型 | | | |  | 证件号码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| | | |  | 职 务 | |  | | |
| 主要兼任职务 | | | |  | 行政级别 | |  | | |
| 专业技术职务 | | | |  | 技术等级 | |  | | |
| 职 称 | | | |  | 职称等级 | |  | | |
| 参加工作日期 | | | |  | 从业状态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性质 | | | |  | 工作单位  所属行业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 隶属关系 | | | |  | 工作单位  行政区划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地址 | | | |  | 工作单位  邮 编 | |  | | |
| 工作单位  联系电话 | | | |  | 个人联系  电 话 | |  | | |
| 个  人  简  历 | | | |  | | | | | |
| 何时  何地  受过  何种  奖励 | |  | | | | | | | |
| 何时  何地  受过  何种  处分 | |  | | | | | | | |
| 主要先进事迹 | |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 | |
| 所在单位  意见 | | | 签字人：  （盖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| |
| 各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、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推荐审核意见 | | | | | | | |
| 县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县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地市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地市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省级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意见：    签字人：  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管理部门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审批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 | | 文化和旅游部审批意见：  签字人：  （盖 章）  年 月 日 | | |
| 有效身份证件和职称证书复印件粘贴处（可附页） | | | | | | | | | |
|  | | | | | | | | | |